

证券代码：835890

证券简称：圣石激光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浙江圣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9年10月18日，浙江圣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创园支行向杭州金投惠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借款5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利率月利率5.8%，借款期限为2019年10月15日至2020年10月1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巍与刘建英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金投惠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58号广新商务大厦810室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58号广新商务大厦810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磊

实际控制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0,000.00

主营业务：服务：受托企业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财务信息咨询（除代理记账）、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2. 自然人

姓名：刘建英

住所：浙江省兰溪市香溪镇厚同村厚同 165 号

3. 自然人

姓名：卢巍

住所：浙江省义乌市稠街道欧景花园 A 区 1 幢 2 单元 206 室

（二）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刘丽锋为杭州金投惠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级投资经理。

自然人卢巍与刘建英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创园支行向杭州金投惠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款 5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按照月利率 5.8%收取利息费用，借款利率系按照市场行情，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确认，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浙江圣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金投慧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借款 5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利率月利率 5.8%，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委托银行为杭州银行海创园支行。本次借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针对杭州金投慧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贷款事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卢巍及其配偶刘建英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两年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企业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圣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圣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0 日